

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 年 7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
场内简称	无
基金主代码	001920
交易代码	0019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1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3,794,800.4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获取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为投资者提供长期稳定的回报。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下而上的市场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实现大类资产配置，把握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各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根据宏观经济、基准利率水平等因素，预测债券类、货币类等大类资产的预期收益率水平，结合各类别资产的波动性以及流动性状况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p> <p>2、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策略</p> <p>（1）债券类属资产配置：基金管理人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分离交易可转债债券部分等品种与同期限国债或央票之间收益率利差的扩大和收窄的分析，主动地增加预期利差将收窄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降低预</p>

	<p>期利差将扩大的债券类属品种的投资比例，以获取不同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投资收益。</p> <p>(2) 债券投资策略：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p> <p>(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同时，管理人将密切关注流动性对标的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个券选择以及把握市场交易机会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结合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长期稳定收益。</p>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 A 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920 00192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93,788,013.77 份 6,786.68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4月1日—2017年6月30日）	
	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 A	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567,657.60	59.51
2. 本期利润	5,831,579.85	149.2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83	0.015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8,735,661.22	6,911.6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1	1.01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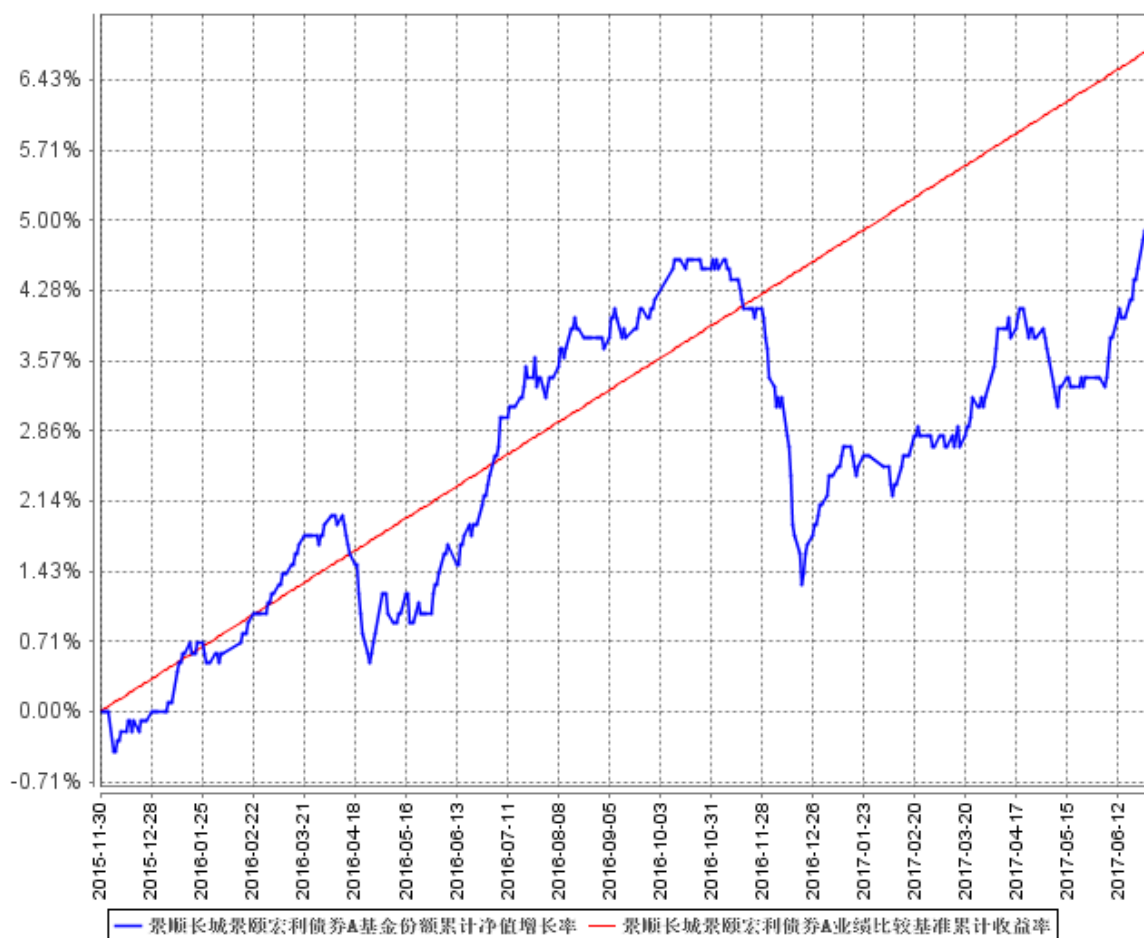
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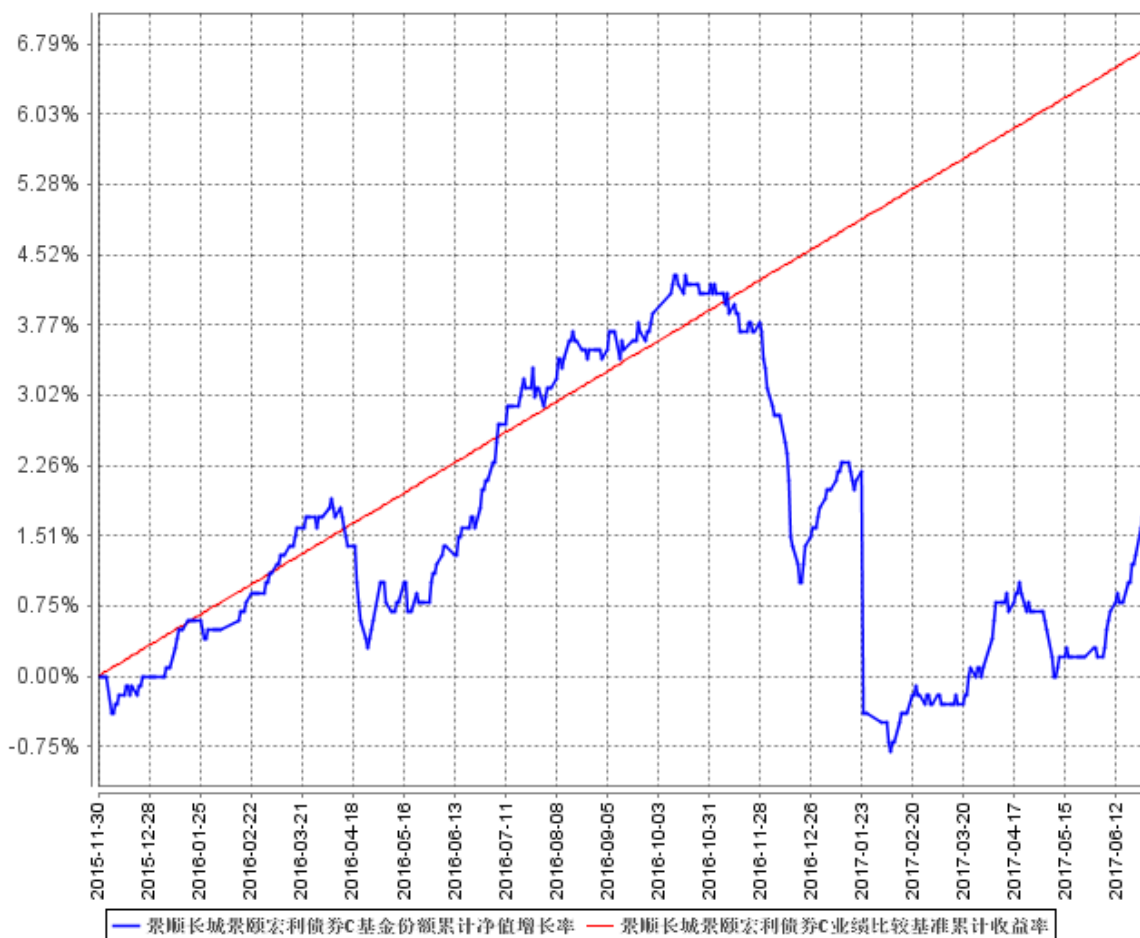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84%	0.12%	1.00%	0.01%	0.84%	0.11%

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0%	0.12%	1.00%	0.01%	0.70%	0.1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15 年 11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成念良	本基金的基金	2015 年 12 月	-	8 年	管理学硕士。曾担任大公国际资信评级有限公司评

	经理	11 日			级部高级信用分析师，平安大华基金投研部信用研究员、专户业务部投资经理。2015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起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
毛从容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2015 年 11 月 30 日	-	17 年	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交通银行、长城证券金融研究所，着重于宏观和债券市场的研究，并担任金融研究所债券业务小组组长。2003 年 3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员等职务；自 2005 年 6 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2 次，为公司旗下三只指数基金因指数成份股调整而发生的反向交易以及量化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约定通过量化模型交易从而与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但结合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分析表明投资组合间不存在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可能性。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基本面方面，在内需平稳、外需回暖之下，2 季度 PMI 继续保持扩张，特别是制造业由于出口带动和基数效应回升明显，房地产政策收紧但库存低位导致回落滞后，基建增长也有所回落，整体经济呈现平稳的态势。CPI 和 PPI 走势分化，其中受食品价格跌幅收窄影响 4-5 月 CPI 逐步走高，非食品价格上涨依然强劲。PPI 则在 2 月份达到同比高点后持续回落。

2 季度货币政策从中性偏紧步入不松不紧政策阶段，中性基调不变。央行高度重视防控金融风险，通过货币政策工具的量价调整来把握去杠杆和维护流动性基本稳定的平衡，货币政策最紧时点可能已过。从金融数据看，2 季度 M2 增速逐月回落，至 5 月份 M2 增速为 9.6%，创历史最低。主要原因在金融去杠杆，表外信用扩张受限，同时信用派生由表外转到表内，需要缴纳准备金，派生速度下降从而拉低 M2。受融资转表内影响，2 季度表内信贷增长超预期，月均新增均超万亿。社融则受到表外融资萎缩和债券净融资下滑的影响增长乏力。

受金融去杠杆和货币政策边际收紧影响，2 季度债券市场先大幅调整，随着金融去杠杆市场预期的反应以及监管态度的逐步明朗，债券市场出现修复反弹，期间 10 年国债收益率最高上行至 3.7% 的高点后回落，中债综合净价指数先抑后扬，收于 99.77，较 1 季度末下跌 0.95%。报告期内组合的操作比较稳健，债市趋势性拐点未现，但央行 2 季度强力维稳下判断短端收益率 6 月触顶，选取短端收益率高点适当拉长久期，配置上以选取高评级流动性较好的 1-2 年券种做了置换。权益方面把握了白酒、家电和保险的结构机会，在监管逐步明朗后适度提高了权益的投资比例。

基本面方面，中国国内出口依然向好，消费平稳，投资边际有走弱尚在预计范围内，基本面 2 季度平稳过渡。从工业企业利润上看，经济复苏企业盈利改善依然有韧性，然而产成品库存已开始筑顶回落表明本轮补库存已经基本完成，工业生产有向下压力。叠加金融去杠杆导致实体经济融资利率抬升，预计至 4 季度经济将面临小幅的下行压力。

国际方面，美联储加息落地，缩表已在路上，整体预计依然为渐进式，对于金融市场的影响相对平缓。欧洲方面表达退出 QE 的可能性，至今年年底全球主要央行或均转为收缩。

货币政策方面，央行在货币当局资产负债表变化上主动性增强，超储率偏低背景下，资金面走势很大程度上由公开市场投放量决定。金融去杠杆进程中，央行无意在货币市场上过度宽松，未来 1 个季度预计将继续削峰填谷保持流动性的基本稳定。短端利率 6 月触顶后回落，受去杠杆影响预计将继续高位震荡但判断很难再上 6 月高点位置。6 月末时点之后央行公开市场大概率继续净回笼，整体货币环境依然维持中性。流动性拐点仍未出现，央行统一协调下资金面将更加平稳。

不松不紧货币政策下，组合将维持中短久期策略，密切关注 3 季度后货币政策操作是否迎来拐点。由于中短端品种绝对收益水平较高票息吸引，配置上采取两端策略，将以高评级高流动性的短端信用品种为主要配置，利率债把握区间震荡的交易性机会，规避低评级的信用风险和利差走扩风险。权益方面，继续持有业绩确定的行业龙头，同时密切关注一些真正成长型公司的投资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7 年 2 季度，景颐宏利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8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0%；

2017 年 2 季度，景颐宏利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从 2017 年 5 月 24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2,169,507.20	12.72
	其中：股票	42,169,507.20	12.7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82,158,219.75	85.08
	其中：债券	282,158,219.75	85.0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29,892.46	0.55
8	其他资产	5,488,345.79	1.65
9	合计	331,645,965.20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9,636,495.80	6.3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307,000.00	0.75
E	建筑业	3,546,894.40	1.15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7,595,280.00	2.46
K	房地产业	4,607,137.00	1.4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476,700.00	1.45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2,169,507.20	13.66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126,100	5,191,537.00	1.68
2	600048	保利地产	462,100	4,607,137.00	1.49
3	600332	白云山	156,000	4,530,240.00	1.47
4	000069	华侨城 A	445,000	4,476,700.00	1.45
5	000568	泸州老窖	80,300	4,061,574.00	1.32
6	601318	中国平安	78,000	3,869,580.00	1.25
7	601601	中国太保	110,000	3,725,700.00	1.21
8	600068	葛洲坝	315,560	3,546,894.40	1.15
9	002242	九阳股份	150,000	2,950,500.00	0.96
10	002035	华帝股份	119,944	2,902,644.80	0.9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9,999,000.00	6.4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9,999,000.00	6.48
4	企业债券	121,921,619.75	39.4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0,164,000.00	32.44
6	中期票据	39,035,000.00	12.6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038,600.00	0.3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82,158,219.75	91.3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759043	17 珠海华发 SCP004	200,000	20,060,000.00	6.50
2	122182	12 九州通	200,000	20,028,000.00	6.49
3	041659045	16 海淀国资 CP001	200,000	20,026,000.00	6.49
4	041758011	17 株国投 CP001	200,000	20,000,000.00	6.48
5	101660016	16 百业源 MTN001	200,000	19,636,000.00	6.3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	----	-------

1	存出保证金	49,212.6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439,133.1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488,345.79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8	电气转债	1,038,600.00	0.34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 A	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49,819,558.99	9,749.3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8.79	13.9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6,031,614.01	2,976.5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3,788,013.77	6,786.68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401--20170630	225,032,460.58	-	31,001,784.13	194,030,676.45	66.04%
	2	20170401--20170630	99,008,910.89	-	-	99,008,910.89	33.70%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由于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的情况，可能会出现如下风险：

1、大额申购风险

在出现投资者大额申购时，如本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则可能降低基金净值涨幅。

2、如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以下风险：

(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2) 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3)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

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4)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5)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6)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将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机制，以有效防止和化解上述风险，最大限度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风险提示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景顺长城景颐宏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0 日